

2019 年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和部署，正确把握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 and 行动；对一定时期政法综治维稳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区政法、综治、维稳、防范邪教、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组织推进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制定并检查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措施，抓好治安混乱地区和突出问题的重点整治；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协调推进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三）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定期掌握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督促全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牵头协调推进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四）牵头组织有关社会工作政策的研究制定，开展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非公有制组织和社会组织服务以及综合治理的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推进和创新群众工作，建立健全群众利益协调机制；协调建立健全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机制。

（五）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区反邪教的防范管控、深挖打

击、教育转化、宣传揭批、警示教育及综合治理工作；协调推动反邪教涉外斗争和打击非法宗教活动，以及建立相关综合治理机制。

（六）统筹全面依法治区工作；拟订法治清新建设中长期规划；指导、督促各镇各部门法治建设；协调开展执法、司法监督相关工作；协调督促并支持政法各单位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进大案要案的处理工作，组织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七）牵头组织推进全区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组织落实有关法治建设改革工作任务。

（八）研究和指导全区政法队伍建设；组织和指导全区政法干部教育和培训工作；协助考察、管理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九）统筹指导全区政法宣传工作；研究协调影响国家安全和稳定的涉法、涉外、涉港澳台地区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研究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信息化建设。

（十）承办上级有关部门以及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

员会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法学会。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78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3.1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85.72	本年支出合计	785.7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85.72	支出总计	785.72

注： 无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1	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9	6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5.72	587.88	197.8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3.13	413.53	99.6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3.13	413.53	99.6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431.00	380.32	50.68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47.40	0.00	47.40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34.73	33.21	1.5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9	71.65	18.2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44	71.2	1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1	20.67	1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1	4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9	1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1	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2	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3.79	63.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8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3.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85.72	本年支出合计	785.72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85.72	支出总计	785.72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85.72	587.88	197.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3.13	413.53	99.6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3.13	413.53	99.60
[2013101] 行政运行	431.00	380.32	50.68
[2013105] 专项业务	47.40	0.00	47.40
[2013150] 事业运行	34.73	33.21	1.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9	71.65	18.2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9.44	71.20	18.24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1	20.67	18.2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1	48.71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82	1.82	0.00
[20808]抚恤	0.45	0.45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9	12.3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48	10.4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0.31	90.3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0.31	90.3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52	26.5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63.79	63.79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87.8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38.9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5.77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4.6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3.5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48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2.4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2.43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58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5.03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1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8
[30114] 医疗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204] 手续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3] 咨询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2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2.49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8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4.25	44.25	0.00	0.00
“三公”经费	17.00	1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清远市清新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	-	-
-	-	-	-	0.00

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785.72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77.84 万元， 增长 54.70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增加 ；支出预算 785.72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77.84 万元， 增长 54.70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7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 万元， 增长 6.25 %，主要原因是 下属单位法学会公务接待费申请 1 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6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 万元， 增长 6.25 %，主要原因是 下属单位法学会公务接待费申请 1 万元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

排 44.25 万元，比上年 增加 6.13 万元， 增长 16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编制人数增加，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3.6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0.6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12.2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52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0.6 万元，主要是 办公家具、保密柜、文件柜、空调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100 万	建立完善了区、镇、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体系，打掉了一批涉黑恶团伙，抓获一大批涉黑恶犯罪嫌疑人，破获一批涉黑恶案件。
维稳专项奖励工作	500 万	保障各镇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经济保障并对各镇更好地做好信访维稳工作起到了激励作用。
雪亮工程建设	473.55 万	提高国家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清新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信访维稳专班专项	50 万	保障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经济保障。

注：本部门按实际填报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